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通告 11批次食品 抽检不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北京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和相应的抽检细则,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抽检蜂产品、蛋制品、食用农产品、饮料、豆制品、肉制品、餐饮食品共610批次。依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检验和判定,合格599批次,不合格11批次。

北京王银山鲜肉店经营的胡萝卜抽检不合格。

北京国星鲜果园商贸有限公司都丽豪廷东门店经营的山药抽检不合格。

北京鲜全宜综合商店经营的尖椒抽检不合格。

北京期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朝阳呼家楼店经营的大葱抽检不合格。

北京楠火时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生姜抽检不合格。

北京万客利兴商贸中心经营的饮用纯净水抽检不合格。

北京运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海淀大钟寺分公司经营的茂谷柑(称重)抽检不合格。

北京海燕恭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水煮花生抽检不合格。

北京沈客隆超市经营的豇豆抽检不合格。

华润超市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华润万家好来超市经营的牛肉粒(五香味)抽检不合格。

华创易购(北京)超市有限公司经营的豆腐丝抽检不合格。

大兴区切实保障 肉类产品质量安全

本报讯 从大兴区市场监管局获悉,为切实保障肉类产品质量安全,严格排查和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行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大兴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肉类产品专项检查,坚决守牢食品安全底线。

聚焦渠道管理,重点检查辖区大型超市、食杂店的经营资质,对售卖的猪肉、牛肉、羊肉、鸡肉等肉制品的畜禽产品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进口肉类产品入境货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进行查验,排查是否存在销售来源不明、未经检验检疫、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畜禽产品的违法经营行为。

对储存肉类的冷柜、冷库温度、环境及管理制度的落实进行严格检查,确保食品冷冻冷藏符合温度控制标准,有效保障风险防控。同时,结合群众投诉举报、部门通报、抽检监测等多方面的风险信息,分析研判肉类产品安全风险,制定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

督促企业持续落实主体责任,立足食品监管职责,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督促肉制品经营主体健全责任体系,建立完善风险管控清单,深化落实食品安全自查制度,提高企业食品安全风险防范化解水平。

密云区市场监管局强化食品添加剂监管

本报讯 洪佳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24)将于2025年2月8日正式实施。其中规定,脱氢乙酸钠将禁用于面包、糕点、焙烤食品馅料等食品。

为确保消费者吃得放心、买得安心,企业平稳转换新旧标准。近日,密云区市场监管局对辖区内食品生产企业进行了实地走访。

执法人员聚焦辖区内生产面包、糕点等食品生产企业,实地查看原料库、成品库,重点检查食品添加剂公示、索证索票、使用记录以及标签标注等情况,督促企业及时销毁清理废旧包材,严格落实食品添加剂采购验收制度,确保品控人员“看得懂标准、管得好范围、控得住限量”。同时,执法人员对企业相关人员详细解读了即将实施的新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企业的

食品安全知识与合规经营理念。截至目前,全区内10家曾使用脱氢乙酸钠食品添加剂的食品生产企业,均已执行新标准,提前停止使用。

在此,密云区市场监管局提醒广大消费者,脱氢乙酸钠是常见的食品添加剂,能较好地抑制细菌、霉菌和酵母菌,避免霉变,被广泛运用

在食品领域,尤其是经常用在预包装的糕点、面包和其他容易长霉的加工产品中。在护肤品、彩妆、个人护理产品,甚至一些药品中,也都有脱氢乙酸钠的身影。食品添加剂的使用会根据最新研究进展调整品种或适用范围、使用量,这些都是正常的管理调整。



执法人员检查食品包装标识是否含有禁用添加剂。

石景山区开展校园食安“回头看”检查

本报讯 刘珍珠 为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切实保障辖区学校师生饮食安全,近日,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回头看”检查。

执法人员重点围绕2024年度秋季开学专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开展“回头看”检查,督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检查校园食堂食品安全制度更新、食品原材料采购索证索票、食品加工操作流程、食品留样和餐饮具清洗消毒、“三防”设施等关键环节落实情况。同时,执法人员向食堂管理者宣传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等法律法规,督促学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积极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自查自纠,加

强从业人员知识培训,守牢食品安全防线。

下一步,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

强化责任担当,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导问题整改到位,确保食品安全监管落到实处。



执法人员检查校园食堂食品留样情况。

房山区多举措让“三无”食品远离少年儿童



执法人员检查食品相关信息记录。

本报讯 蜡瓶糖,这种“嚼一嚼,吸一吸,再吐出来”的新奇糖制品,因其独特的造型和口感,在中小學生群体中迅速走红。经调查发现,此类网红食品大多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无生产厂家,是典型的“三无”产品,往往打着“新奇”“独特”的旗号,利用少年儿童的猎奇心理,诱导购买和食用。

从房山区市场监管局获悉,为净化儿童食品市场环境,规范食品生产及流通企业经营行为,房山区市场监

管局大力开展食品安全专项行动。

源头把控,这样监管。深入食品生产、销售各个环节,对市场中的“蜡瓶糖”相关食品进行全面排查。从源头把控,对糖果制品生产企业资质,使用及采购食品添加剂、非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以外化学物质等情况进行重点检查。核查辖区糖果、蜂产品制品及食品添加剂(单体)生产企业,是否生产“蜡瓶糖”及原料蜡。排查未经许可生产食品添加剂蜂蜡、胶基及其配料等情况,并要求企业按相

应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生产经营。

科普宣传,走进校园。围绕“诚信尚俭 共享食安”主题活动,走进校园进行食品安全宣讲。活动开展以来,陆续走进拱辰街道、西潞街道、长阳镇、良乡镇等重点地区中小学及高校,结合儿童、青少年群体消费特点,围绕“认识垃圾食品”“食品安全知识”“培养饮食好习惯”等方面开展宣传教育,培养学生群体辨别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能力,提升自我保护意识,养成良好的饮食卫生习惯。

诚信经营,正在行动。人无信不立,业无信不兴。诚实守信的营商环境是助力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手段,区市场监管局以食品领域安全监管为重点,大力推动食品生产及流通环节“诚信经营 放心消费”创建行动,巩固创建成效,以“放心商户”评选为抓手,倒逼行业自律,提升食品安全领域监管效能。

区市场监管局始终注重源头预防和过程管理,持续高压监管儿童食品领域市场秩序,让“三无”食品远离少年儿童,全力构建安全、健康的食品环境。